

## 111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英文考科非選擇題評分原則

111 學測英文考科非選擇題部分包含混合題非選擇題以及中譯英、英文作文等。訂定混合題評分標準時，會依據試題內容，並參考考生作答情形，列出滿分答案、部分給分答案以及不給分答案。中譯英部分與過去相同，考生須將兩個中文句子譯成正確、通順且達意的兩個英文句子，兩題各占 4 分，共計 8 分；原則是每個錯誤扣 0.5 分，相同的錯誤只扣一次。第一句「飼養寵物並非一項短暫的人生體驗，而是一個對動物的終生承諾。」，其中「飼養寵物」為 keeping/raising pets/a pet，「並非…而是…」為 not...but...，「短暫的」為 short-term/temporary，「人生體驗」為 life experience/experience in life，「終生承諾」為 lifelong commitment/promise。第二句「在享受寵物所帶來的歡樂時，我們不該忽略要善盡照顧他們的責任。」，「在享受…時」譯為 while enjoying/when we enjoy，「歡樂」為 joy/fun/pleasure，「不該」為 should not，「忽略」為 ignore/neglect/overlook，「善盡照顧他們」為 take good care of them/take care of them well，「責任」為 responsibility。考生必須句法使用正確，且用字、拼字皆正確才能得到滿分。

英文作文部分，考生須根據所提供的兩張圖片，書寫自己心目中理想公園。第一段描述圖 A 和圖 B 中的公園各有何特色，第二段則說明你心目中理想公園的樣貌與特色，並解釋你的理由。英文作文評分重點仍在於內容須符合題目要求，提供充分、具體之說明，句構語法及用字適切，以及拼字與標點符號使用得當；內容充實以及語言能力表現佳應是考生得分之重要元素。請參閱本中心將於 4 月 15 日出刊的第 330 期《選才電子報》。

### 第貳部分、混合題

一、滿分參考答案：

題號	參考答案
47A	{ participating swimming participation }

47B	{abuse/abuses/abusing} {cruelty/cruelties}
48	asylum/Asylum.

二、評分原則：

(一) 完全正確（包括選字及字形變化），得 2 分。

(二) 字形錯誤或者拼字錯誤，得 1 分。

(三) 空白、答案錯誤或與答案無關者，得 0 分。

### 第參部分、非選擇題

一、中譯英

(一) 滿分參考答案：

1.

{Keeping  
Raising} {a pet  
pets} is not a {short-term  
temporary} {life experience,  
experience in life,} but a lifelong {commitment  
promise} to {an animal.  
animals.}

2.

{When we enjoy  
When enjoying  
While enjoying} the {joy  
fun  
pleasure} {they  
pets} bring (to) us, we should not {ignore  
neglect  
overlook}

the responsibility {of  
to} {taking  
take} good care of them.

或者

{When we enjoy  
When enjoying  
While enjoying} the {joy  
fun  
pleasure} {brought by pets,  
from pets,} we should not {ignore  
neglect  
overlook}

the responsibility {of  
to} {taking  
take} care of them well.

(二) 評分原則：

1. 本大題總分 8 分，每小題滿分 4 分。
2. 每個錯誤扣 0.5 分，各部分獨立，扣完為止。
3. 相同之拼字錯誤或文法錯誤，只扣一次。
4. 句首未大寫或標點符號不妥，各扣 0.5 分，只扣一次。

## 二、英文作文

(一) 評分原則：

英文作文依考生在內容、組織、文法句構、字彙拼字之表現評分，各項得分加總後給予一個整體分數 (**holistic score**)，再依總分 1 至 20 分，分為下述五等級：特優 (19-20 分)、優 (15-18 分)、可 (10-14 分)、差 (5-9 分)、劣 (0-4 分)。閱卷委員在仔細評閱考生的作答內容後，再依其內容是否切題、組織是否具連貫性、句子結構與文法、用字是否適切表達文意，及拼字與標點符號使用是否正確等要項，進行評分；為確保評分一致性，在試閱時，閱卷委員皆必須完全熟悉及理解各分項的評分標準 (分項說明詳見表一)。字數明顯不足者，扣總分 1 分；未分段者，亦扣總分 1 分。

表一、英文作文評分指標

等級 項目	優	可	差	劣
內容	主題(句)清楚切題，並有具體、完整的相關細節支持。 (5-4分)	主題不夠清楚或突顯，部分相關敘述發展不全。 (3分)	主題不明，大部分相關敘述發展不全或與主題無關。 (2-1分)	文不對題或沒寫(凡文不對題或沒寫者，其他各項均以零分計算)。 (0分)
組織	重點分明，有開頭、發展、結尾，前後連貫，轉承語使用得當。 (5-4分)	重點安排不妥，前後發展比例與轉承語使用欠妥。 (3分)	重點不明、前後不連貫。 (2-1分)	全文毫無組織或未按提示寫作。 (0分)
文法、句構	全文幾無文法、格式、標點錯誤，文句結構富變化。 (5-4分)	文法、格式、標點錯誤少，且未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3分)	文法、格式、標點錯誤多，且明顯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2-1分)	全文文法錯誤嚴重，導致文意不明。 (0分)
字彙、拼字	用字精確、得宜，且幾無拼字、大小寫錯誤。 (5-4分)	字詞單調、重複，用字偶有不當，少許拼字、大小寫錯誤，但不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3分)	用字、拼字、大小寫錯誤多，明顯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(2-1分)	只寫出或抄襲與題意有關的零碎字詞。 (0分)